附件1

黄埔区2022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黄埔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填 报 人：林敏亭

联 系 电 话：020-82504303

填 报 日 期：2023月3月6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按照上级有关部署，我区成立了区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明确工作机制；印发《黄埔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完善“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明确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操作规程，促进涉农资金由分散到集中、从低效到高效转变；印发《黄埔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涉农资金管理和使用，有效提升财政支农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财政资金管理提质增效。

2022年，我区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并充分考虑项目成熟度对涉农资金进行分配，各项资金支出按照绩效目标进行开展，较好地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省级共下达我区涉农统筹整合资金290万元，其中：2021年11月30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预下达188万元；2022年4月4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102万元。

收到省级资金后，区涉农办分别于2021年12月、2022年4月拟定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和区域绩效目标，经区领导小组审议后报送给市涉农办。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我区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11,350.59万元支持40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1.省级涉农资金290万元；2.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286.68万元、省级非涉农统筹整合资金21.19万元、市级资金613.3万元、区级资金10,139.42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底，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11,331.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84%，其中：中央资金286.68万元，执行率100%；省级资金311.19万元，执行率100%；市级资金599.54万元，执行率97.76%；区级资金10,134.47万元，执行率99.95%。

市级资金未能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区农业农村部门“2022年市农业农村局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广州市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项目，按照服务合同的约定，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款项，因疫情的影响此项工作无法按计划完成年度培训任务，以致合同尾款13.5万元未能在2022年完成支付。区农业农村局已将此情况向市农业农村局汇报，市农业农村局同意我区培训任务在2023年第一季度完成，计划3月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验收，通过验收后支付尾款13.5万元，预计3月可100%支出。

**（二）项目实施情况。**

对照粤涉农办〔2023〕1 号文规定的自评范围，2022年度我区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40个，区涉农办牵头组织和指导各业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40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具体如下：

**1.农田建设及管护。**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工项目1个。内容为开展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黄埔区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任务1,000亩，实际规划面积1,022.65亩，项目于9月份开工，12月底完工。截至目前，黄埔区累计共建设高标准农田3.02万亩。总体上，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农村生活环境和农田生态环境。

**2.农产品质量安全**。共实施2个项目，已完成项目2个。其中：（1）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质量安全监管体系，项目已完成。通过引导经营主体积极创建“菜篮子”生产基地、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提升农产品品质水平，进一步为粤港澳大湾区市场提供更多更优的食用农产品，拉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推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目前我区拥有蔬菜生产基地2个，全区农药使用量161.88吨，实现对农药使用量负增长的要求；（2）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项目已完成。2022年共完成定量检测1,074批次，完成市农业农村局全年指导性任务的134%，完成区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的107%。共检出不合格15个批次，整体合格率为98.60%。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产地农产品质量。

**3.畜牧业转型升级。**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内容为发放动物防疫补贴（犬9,355只，活禽4,000只），全区动物狂犬病发病率减低，无禽流感疫情发生。

**4.动植物疫病防控。**共实施2个项目，已完成项目2个。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和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四批）项目，均用于红火蚁防控。2022年全区红火蚁总发生面积核减至4,080亩，发生面积核减32%（市下达目标为发生面积核减25%），发生水平全部为三级及以下，无四级五级发生面积，防控区域防控效果达90%以上，顺利完成市下达防控目标任务，并在全市防控绩效考评中获评优秀，排名全市第二。全年完成红火蚁防控总面积约70,486亩次，投入药剂数量约为49.21吨，总扑杀蚁巢数量为90,510个，使得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

**5.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2022年完成9个土壤样品采集和20户农户施肥情况调查和系统填报工作。通过监测调查，指导科学施肥，促进化肥减量。

**6.政策性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内容为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工作，通过大力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按时完成年度保险保费收入任务目标。

**7.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共实施4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2个，在实施中的项目2个。包含：

（1）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正在实施中。**一是**建设黄埔区现代种业（农作物）产业园，共有9个研发项目，各项目均在按计划推进中，累计申报通过省级以上农作物新品种审定登记9个，其中1个品种入选2022年国家农业主导品种，该9个项目基本完成了2022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实现了种业产业园汇聚优质农业种质资源，逐步树立“粤强种芯”黄埔担当的精气神。**二是**建设黄埔区现代农业装备与服务产业园，共有3大功能环节，各项目均在按计划推进中，已建成极飞超级农场，完成农机自驾仪及物联传感器的研发和试用，自主研发精准饲喂器、智能环控器并投入使用，引进部分成果技术，正在建设大吉沙智慧农场。总体上，初步探索打造了高标准、可推广智慧农场场景实践应用基地，引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1项，实现养殖过程信息化、智能化。

（2）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项目正在实施中。2022年已制定年度培训方案，并通过公开遴选的方式选定培训机构签订合作协议，摸查培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和课程，发放培训通知及建立培训学员库。2022年底受疫情影响，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以上情况已向市农业农村局汇报，市局同意我区培训任务在2023年第一季度完成。2023年2月成功举办高素质农民培训班2期，培训人数100人，完成了培训人数不少于100人的年度绩效指标，计划3月中旬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3）开展2022年度广州市农产品稳产保供贷款贴息工作，项目已完成。通过对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3家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扶持，撬动上述3家企业共计投入10,570万元，推进我区农产品稳产保供工作。

（4）对2021年新认定国家级及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进行奖励，项目已完成。2022年对我区2021年度新认定的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级)、广东新供销天业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省级）、广州泽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省级）共3家企业进行一次性扶持，进一步提高农业产业化发展程度。

**8.农业生产能力提升。**共实施3个项目，已完成项目3个。其中：（1）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项目已完成。根据《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持续实施耕地“零弃耕”专项行动的通知》，黄埔区2022年完成15亩以上连片撂荒耕地复耕复种438.53亩，100%完成上级下达任务。总体上达到了预期目标，盘活了撂荒耕地资源，稳定了粮食生产。（2）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和发放种粮大户财政补贴，这2个项目均已完成。通过种粮补贴进一步激发和调动种植户积极性主动性，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2022年度粮食种植面积达到8,228亩，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不低于8,059亩的任务。

**9.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共实施1个项目，为长期实施持续项目。该项目完成64.07公里河涌的日常管护，其中金坑河9.68公里、乌涌22.66公里、乌涌左支流7.61公里及南岗河24.12公里，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0.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共实施1个项目，完工项目1个，2022年继续实施山龙新村村居光伏项目，项目于2022年完工，通过性能检测并完成并网发电。项目在小区范围内的46户居民楼屋顶建设总容量为293.4kWp独立并网的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光伏电站年发电量约29.34万度电，年总收益约13.291万元，计划使用周期为25年。

**11.造林及抚育。**共实施6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5个，实施中项目1个。包括：（1）开展退化林修复，为进一步改善提升我区生态环境和景观，改善周边水源，开展约3466亩桉树改造（包括龙湖街汤村、大涵村、迳头村约1649亩，新龙镇福洞村、迳头村约533亩，联和街山下村、永红村、天鹿湖森林公园区域约1284亩），并于2022年完成采伐种植了一部分适合本地生长的火力楠、荷木等乡土阔叶树种；（2）开展封山育林，为充分利用我区森林的更新能力，在我区自然条件适宜的山林实行封山措施，禁止垦荒、放牧、砍柴等人为的破坏活动，通过采取目标树选择、择伐、抚育、经营管理等技术措施，恢复我区森林植被，在山体林相较好地段的森林公园和水库周边山体开展约22760亩的封山育林改造；（3）开展大径材培育，在省级天鹿湖森林公园、永和水声水库周边山体选取立地条件较好，林木总体生长状况良好，有大片格木树种的林分，涉及面积约3200亩，通过采取择伐、抚育、经营管理等技术措施，改善林分结构和生长条件，促进现有苗木生长，以及通过林地整理、补植措施新增加格木、红锥等树种，达到培育大径材目标；目前各项目均已完成。

**12.政策性森林保险。**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为落实中央关于支持“三农”工作的指示，保障林业生产经营者的经济利益，增强森林抵御风险能力，调动社会各界造林育林积极性，推进现代化林业建设，已完成我区生态公益林、商品林投保工作，根据政策性森林保险的保险标的为黄埔区全区生长和管理正常且权属清晰的商品林，2022年黄埔区投保商品林面积69918.28亩、生态公益林面积183952.36亩，总保费为77.7万元。

**13.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内容为开展陆生野生动物应急接收救助、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陆生野生动物科普宣传，从而提高黄埔区群众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意识、规范养殖经营行为，有效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避免陆生野生动物与居民发生冲突，或将冲突双方伤害降至最低。

**14.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共实施6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4个，实施中项目2个。根据省、市下达我区的松材线虫病9118亩防治任务、林地薇甘菊9400亩防治任务，以及区级统筹开展实施的19,100亩非林地薇甘菊防治、1165亩的林地红火蚁防治和开展对林业有害生物的检疫普查工作，加大重点区域防控力度，完成云埔街松材线虫病疫点镇拔除任务，压减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面积299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为22.84‰，控制在市下达成灾率指标33.83‰以内，使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得到有效控制。

**15.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通过实行基本农田保护补贴，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有效调动广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的积极性，完成全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0,808.8亩。

**16**.**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共实施1个项目，正在实施中项目1个。内容为开展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收集广东天鹿湖森林公园、金坑森林公园、龙头山森林公园等7个自然保护地的资料及矢量化数据细化处理、制作勘界底图及标绘边界点、预设定标点，现场外业勘界测量并确定定标点。工作量完成率已达到50%。

**17.四好农村路建设。**共实施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内容为开展知识城片区农村公路洋田丫塘路、竹山路挡土墙的修复工程、Y071,C849,CF14,CF16等路段的修复提升、及农村公路零散破碎板维修工程。保持我区农村公路列养率100%，养护质量全面加强，农村公路养护水平稳步提高，路域环境干净整洁。

**18.四好农村路养护。**共实施6个项目，已完成项目6个。2022年完成巡查路线9125条、养护路线4165条，其中共培填路肩768788平方米，路肩剪草、边坡除草2751276平方米，清理边沟、截水沟、排水沟淤泥900845米，维修水泥混凝土路面接缝及裂缝971476米、疏通桥涵排水830座次、桥面泄水孔830个、维修桥面伸缩缝（清除缝中杂物）1495米、路面清扫1170平方米，清理涵洞（管）淤塞物9287立方米，绿化树养护50774 株，扶正标志牌16514套。完成了对列养公路的日常巡查、日常养护服务，确保公路养护MQI达良及以上。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考核工作完成情况

（1）粮食安全省长责任考核（粮食生产相关内容）。

任务目标：粮食播种面积不低于0.8059万亩，粮食产量不低于0.2669万吨，大豆播种面积不低于0.007万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91.00%。

完成情况：2022年我区粮食播种面积0.8228万亩，粮食产量0.27064万吨，大豆播种面积约0.007万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91.94%。全年拨付粮食补贴资金约510.71万元，进一步激发和调动种植户积极性主动性，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年度粮食播种任务。

（2）农产品质量安全（食用农产品、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

任务目标：配合完成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

完成情况：配合完成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样9份，合格率100%。另外，2022年我区共完成定量检测1,074批次，完成市农业农村局全年指导性任务的134%，完成区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的107%。共检出不合格15个批次，整体合格率为98.60%。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取样点分布全区各镇街，被检对象包括小农户、企业、农业公园、合作社、农贸市场共228家次。抽样品种中，种植业抽样835份，水产品抽样214份，生鲜乳抽样20份，禽肉抽样5份，抽样既涵盖农业部重点关注的豇豆（36批次）、韭菜（10批次）,也包括黄埔区特色农产品荔枝和萝岗橙。

（3）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

任务目标：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建立健全村庄清洁、农村厕所的长效运维管护机制；深入推进农村厕所粪污治理，实现粪污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的农村厕所占比原则上达到40%以上。

完成情况：2022年我区农业农村局印发实施《广州市黄埔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持续推进黄埔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继续把农村厕所革命作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一项重点工作，巩固现有农村改厕成果，切实提高农村新建、改建厕所质量实效。进一步提升“建管养”一体化水平，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加快推进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促进农村厕所提档升级。截至目前，我区无害化户厕已100%覆盖。

（4）耕地污染源头防控与安全利用。

任务目标：以省共享给各地级市辖区内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数据中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总面积为重点任务，全面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要求措施到位率100%，安全利用率不低于国家下达的任务目标。

完成情况：2022年我区农业农村局印发了《广州市黄埔区2022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按照“保护优先、预防为主、风险管控”的原则，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2022年黄埔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率达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100%。

（5）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

任务目标：完成河湖管护长度10.12公里。

完成情况：完成64.07公里河涌的日常管护，其中金坑河9.68公里、乌涌22.66公里、乌涌左支流7.61公里及南岗河24.12公里，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6）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任务目标：开展移民村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完成情况：2022年实施山龙新村村居光伏项目，项目于2022年完工，通过性能检测并完成并网发电。项目在小区范围内的46户居民楼屋顶建设总容量为293.4kWp独立并网的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光伏电站年发电量约29.34万度电，年总收益约13.291万元，计划使用周期为25年。

（7）农村公路养护。

任务目标：农村公路养护列养率100%。

完成情况：2022年以来我区共巡查路线9125条、养护路线4165条，其中共培填路肩768788平方米，路肩剪草、边坡除草2751276平方米，清理边沟、截水沟、排水沟淤泥900845.28米，维修水泥混凝土路面接缝及裂缝971476.12米、疏通桥涵排水830座次、桥面泄水孔830个、维修桥面伸缩缝（清除缝中杂物）1494.75米、路面清扫1170.11平方米，清理涵洞（管）淤塞物9287.22立方米，绿化树养护50774 株，扶正标志牌16514套。实现了农村公路列养率100%，年度农村公路自动化检测94公里中测得PQI优良中率达99.66%，养护质量全面加强。

2.大事要事完成情况

（1）高标准农田建设。

绩效目标：**一是**计划完成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任务0.1万亩，到2022年底累计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含改造提升）面积3.02万亩。2022年度计划投资320万元，安排区级财政补助资金320万元，无省级涉农资金。**二是**计划完成2022年复耕撂荒地整治任务0.0376万亩，到2022年底累计完成复耕撂荒地整治0.1161万亩。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任务0.1万亩，到2022年底累计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含改造提升）面积3.02万亩。2022年度实际投入481.62万元（含以往年度项目的进度款及尾款）。**二是**完成2022年复耕撂荒地整治任务0.0439万亩，到2022年底累计完成复耕撂荒地整治0.1224万亩。

（2）我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内道路建设、农村集中供水提档升级、小水电清理整改、中小河流治理等大事要事任务均在2021年底之前已完成，2022年无新增任务。

四、2022年涉农资金综合评价情况及绩效自评结论

2022年我区涉农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暂未发现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各项资金支出按照绩效目标进行开展，较好地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整体自评结果为优。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区强化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将绩效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精打细算，把钱用到刀刃上、紧要处，切实提高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绩效。按相关要求做好绩效自评报告公开工作，将绩效自评报告及时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并将公开路径报给市涉农办。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2年我区在各业务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涉农项目实施进度、涉农资金支出进度明显较快，较好地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下一步我区将在全面总结2022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的基础上，认真做好2023年涉农项目实施和资金统筹使用工作，切实提升财政支农政策效果和支农资金使用效益。